**项目环境保护措施**

**一、目的**

为了为保护和改善环境，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，保障公众健康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，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，特制订本制度。

**二、依据**

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

2、施工设计图中对文明施工的要求

3、相关规范及文件要求

**三、适用范围**

适用于该工程建设涉及到的环境保护问题。

**四、组织机构及分工**

项目部设环境保护管理小组。成员由项目经理、书记、总工、技术部、综合部等人员组成。主要负责工程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问题。

**五、管理项目及内容**

1.项目部的环保工作必须严格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及设计要求。

2.项目施工过程中，必须贯彻“预防为主、保护优先、施工和保护并重”的原则，将施工引起的对环境的干扰、破坏降低到最低限度。

3.项目施工过程中，必须坚持“三同时”（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竣工），并采取措施提高参建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，树立良好施工管理形象，促进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共同提高。

4.项目部要具体针对环保管理制定奖罚细则，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制度，奖励先进同时，对落后单位及人员严格考核。